

且末县财政局文件

且财预〔2020〕8号

关于拨付 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（基本财力） 资金的通知

且末县公安局：

为贯彻中央和自治区要求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支持基层政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（以下简称“三保”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-基本财力资金 2004.98 万元，专项用于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支出。资金管理要求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支出功能科目列入：“2049901-其他公共安全支出”。

二、该项资金直达标识为“01002 正常转移支付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快项目资金执行进度，在资金支出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。

四、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，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做好资金台账、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，按旬报送相关进展情况。

